

华中农业大学

校研务〔2021〕30号

关于印发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 开题报告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校属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21年9月29日

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（以下简称“开题报告”）是开展学位论文工作的基础，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。为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，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提升研究生学位论文水平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开题报告是我校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必修环节，设置1个学分。凡在我校攻读硕士、博士学位的研究生，均须按照此管理办法参加学位论文开题报告。

第二章 开题报告选题

第三条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应在导师指导下，由研究生本人独立撰写完成。学位论文选题应在充分查阅文献资料的基础上，由师生共同商定。选题应满足以下要求：

1. 选题应坚持分类原则。研究课题在理论意义、学术水平和实用价值等方面具有较高水准，学术型研究生选题应在学术方面有所突破，应用型研究生选题应在技术应用方面具有创新性。
2. 选题应紧密结合实际。力求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亟需解决的问题，使课题研究对学科发展或国民经济具有较高的现

3. 选题应切实可行。要根据导师的研究方向，考虑本学科的科研基础和实验条件，并结合研究生本人的基础和兴趣，考虑研究所需时间，选择适合的论文题目。

第四条 开题报告参考文献要求和撰写规范

研究生应在大量掌握有关文献资料的基础上，全面介绍和分

析国内外该学科研究现状，指出该学科目前尚存的主要问题，以及本课题的研究意义、研究目标、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法、研究步骤、预期成果等。开题报告应做到论点明确、论据充分、论证严密、逻辑清晰、文字流畅、格式规范。开题报告应在导师指导下，由研究生本人撰写，经导师审核后，方可进行开题答辩。开题答辩由导师主持，由开题报告小组成员进行。

第五章 开题报告的撰写

第一节 开题报告的基本结构

(一) 开题报告的基本结构包括：选题背景及意义、国内外研究现状、研究目标及内容、研究方法、研究步骤、预期成果等。

(二) 开题报告的撰写要求：1. 选题背景及意义：应阐述该课题的研究背景、研究意义、研究价值等。2. 国内外研究现状：应综述该课题的研究现状，指出存在的问题及研究空白。3. 研究目标及内容：应明确该课题的研究目标、研究内容、研究重点等。4. 研究方法：应说明该课题的研究方法、技术路线、实验设计等。5. 研究步骤：应制定该课题的研究进度计划、研究步骤等。6. 预期成果：应说明该课题的预期研究成果、学术价值等。

开题报告的撰写应做到论点明确、论据充分、论证严密、逻辑清晰、文字流畅、格式规范。开题报告应在导师指导下，由研究生本人撰写，经导师审核后，方可进行开题答辩。开题答辩由导师主持，由开题报告小组成员进行。

因特殊原因未能按规定开题的研究生，应申请延期开题，申请人需填写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开题报告延期申请表》，最长延期不得超过12个月。

第七条 为保证课题研究时间和学位论文质量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时间与论文答辩至少间隔10个月；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时间与论文答辩至少间隔12个月；博士研究生开题时间与论文答辩至少间隔18个月。

第四章 开题报告论证小组

第八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工作由学院统一组织，学院按一级学科、二级学科、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或课题组等成立

第十四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通过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改学位论文选题。在学位论文撰写过程中，若根据课题研究需要，确需对研究课题进行重大调整的，研究生须填写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题目变更申请表》，经导师同意、学院审批后，按照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程序重新组织开题。

第十五条 研究生对开题报告评审结果如有异议，可在开题报告会结束之日起10日内，向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学生提出的申诉进行复查，并在接到书面申诉起15日内作出答复。

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以前研究生参照执行。

